

義守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畢業專題成果發表實施辦法

九十一年五月八日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：義守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課程標準訂定之。
- 二、目的：提供學生將畢業專題研討製作的成果，對全校師生公開發表，期能加強學生口頭報告、電腦展示與海報製作實務經驗及能力。
- 三、發表時間：大四下學期四月下旬或五月上旬實施，由指導老師擇期實施之。
- 四、分組方式：依專題指導老師之專長與專題的研究內容，分為：人本與管理、資訊與決策、生管與品管，各組延聘校內外相關專長老師並依其專長擔任各分組評述委員。
- 五、實施方式：
 - (一) 發表當天（星期三為原則）除共同科與通識課程外，一律停課一天。
 - (二) 發表當天議程如下：

發表時間	會議程序			
9:00~10:30	海報展示(地點：行政大樓十樓國際研討室)			
10:30~12:00	人本與管理（一） 地點：第三研討室	計量與決策（一） 地點：第二研討室	生管與品管（一） 地點：第一研討室	海報展示
12:00~13:30	午休			海報展示
13:30~15:00	人本與管理（二） 地點：第三研討室	計量與決策（二） 地點：第二研討室	生管與品管（二） 地點：第一研討室	海報展示
15:00~16:30	海報與電腦展示(地點：行政大樓十樓研討室)			

註：場次與議程依組別多寡機動調整之，各場次以五組為原則。

- (三) 配合成果發表排定各組海報與電腦展示於各實驗室(器材無法搬動者)及行政大樓十樓國際研討室，並邀請全校師生參加指教。

(四) 大三專題研討課程當天合併實施，並配合成果發表參與各場次發表出席與海報展示評分。

(五) 系學會協調大一、大二學生配合擔任會場佈置與議程控制（由課程授課老師召集之）。

(六) 系上協調場地與電腦、單槍投影機之洽借工作。

六、成績評量：

(一) **平時成績**：佔學期成績百分之四十，評定學生之個別成績，由分組指導老師決定之。

(二) **成果發表**：佔學期成績百分之四十，評定學生之整組成績，由分組所有評述老師評定之成績平均計算之（分組評分）。

(三) **書面報告**：佔學期成績百分之二十，評定學生之整組成績，由分組所有評述老師評定之成績平均計算之（分組評分）。

(四) **學生評分**：學生所評定之成果發表與人氣指標，依照系上規定之比重，加入成果發表成績計算。

七、**獎勵**：依各組評分結果取各組成績優異者若干名，頒發獎狀及讀書禮券，以資鼓勵。

八、光碟製作：

(一) 各組之成果發表結果另製作光碟供師生索取。

(二) 每組必須繳交一篇六頁之總結報告，格式採取工業工程年會之標準格式，如附件五。

(三) 總結報告必須在成果發表前一週交至課程授課老師處。

九、**公佈、實施與修正**：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